

原住民族文化碩士學位學程-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

- 一、各年級學生應修之課程，請查詢 e 校園服務網中之【[課程架構圖](#)】。
- 二、碩士生因論文或研究需要需至他系各碩士班選修相關課程。相關課程認定由**指導教授**認定之；若尚無指導教授者，經由 **學程主任**認定之。惟至多只能**選修 9 學分**。
- 三、自 110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學生，調整碩士論文學分數為 0 學分(必修)，畢業最低總學分維持 **34 學分**（含**碩士論文 0 學分**）
- 四、本學程因大部分課程於校外部落上課，為免耆老、部落老師及同學舟車勞頓，擬採隔週上課，以利提升學習成效。隔週部分由老師安排實際上課週次與節數，敬請同學注意。
 - (一)於本校採隔週上課課程：
碩一「賽德克族歷史與文化專題研究」。
 - (二)若因重複選修課程造成衝堂問題，將由學程辦公室協調處理。
- 五、請同學務必自行上網選課並確認選課結果，並依照「靜宜大學學生選課辦法」辦理選課。

雙主修 相關規定請參見【[課程架構圖](#)】。

輔系 相關規定請參見【[課程架構圖](#)】。

碩士班 相關規定請參見【[課程架構圖](#)】。